

郵寄地點及電話： 地址：22001 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號
 新北市政府城鄉發展局 電話：(02)29603456#7152

- 填表時請注意：一、本意見不必另備文。
 二、建議理由及辦法請針對公告圖說範圍內盡量以簡要文字條列。
 三、「編號」欄請免填。
 四、請檢附建議修正意見圖及有關資料。
 五、請到公開展覽處參閱圖說（草案）或描繪所需位置，必要時得要求部分影印（成本費自理）供用。

建議位置及修正意見圖

公民或團體對「變更東北角海岸風景特定區（鼻頭、龍洞地區）細部計畫（第二次通盤檢討）案」、「變更東北角海岸風景特定區（貢寮地區）細部計畫（第二次通盤檢討）案」、「變更東北角海岸風景特定區（福隆地區）細部計畫（第二次通盤檢討）案」及「變更東北角海岸風景特定區（卯澳、馬岡地區）細部計畫（第二次通盤檢討）案」等4案意見表

編號	陳情位置	陳情理由	建議事項	備註
	一、土地標示： 區 段 小段 地號 二、門牌號： 區 路 段 街 弄 巷 號 三、陳情人電話：			

申請人或其代表： 蓋章 地址：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